

115 年度職場平權及性別平等工作法令研習會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透過辦理法令研習會，宣導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規定，並協助雇主了解職場平權及就業歧視禁止規範，以營造平等友善的工作環境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於 115 年 9 月 17 日上午辦理 1 場次，名額 100 名
- 三、辦理地點：新北市政府 3 樓 307 簡報室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3 樓）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8:30-8:50	報到 (職場平權、職災後重返職場復工協助影片宣導) (道路作業預防被撞危害海報宣導)	
8:50-9:00	活動說明 托兒設施措施經費補助說明	新北市政府勞工局
9:00-10:30	職場平權 (含就業歧視態樣解析、性別平等工作法 概要-促進工作平等措施)	
10:30-10:40	休息時間	
10:40-12:10	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規定及案例解析	
12:10	賦歸	

1. 研習會當天不提供車位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另會場請於新北市政府 1 樓大廳北門前，搭乘 24 號、25 號景觀電梯或手扶梯前往，其餘電梯皆無法抵達會場，請特別注意。
2. 研習會場地禁止攜帶食物及飲料（白開水除外）進入會場；另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隨身水杯出席。如有感冒症狀者請全程佩戴口罩。